

112 學年度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畢業歌曲徵選實施計畫

一、活動目的：鼓勵學生培養正當興趣，創作專屬於自己的畢業歌，為校園生活以歌曲畫下完美的句點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長億高中學務處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長億高中家長會。

四、活動對象：長億高中應屆畢業生。

五、參選作品資格：

1. 作品須保證為參賽者本人原創，且絕無抄襲或任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。
2. 作品不得有任何涉及惡意誹謗、人身攻擊及/或不雅等字眼或內容。

六、報名期程：

1. 即日起至 113 年 3 月 11 日 12：00 前，先將報名表交至學務處訓育組。
2. 請於 113 年 4 月 15 日前將【畢業歌】音樂電子檔交至學務處訓育組。
3. 每人繳交件數不拘，但須詳細書寫創作理念或作品說明。
4. 評選結果於四月底前公告。

七、評分方式：邀集校內專家代表組成評選小組，入選作品以投票方式(畢業班級每班 1 票)，票選出最高票者為本校 112 學年度畢業歌曲。

八、獎勵辦法：票選出最高票者，獎金 8,000 元(由本校家長會提供)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1. 參加者應保證參選作品符合規格。
2. 作品需自創嚴禁抄襲行為，且需填寫「作品切結書」；一經發現抄襲則取消資格，並依校規懲處，並追回已核發獎金。
3. 得獎作品無償轉讓校方並授予使用之權利，學校擁有以推廣為目的之發表使用權，詳如附件著作權轉讓同意書之說明。
4. 得獎作品請配合完成畢業歌曲徵件後續事項：應視主辦單位需求進行歌詞/曲潤飾。

十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准後實施。

112 學年度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畢業歌曲徵選報名表

(共同作者請詳列)

班級

學號

姓名

歌名：

收件編號：

(由校方填寫)

(200 字以內)

創作理念

(作品說明)

作品切結書暨著作財產轉讓同意書

立切結書人 (簽章) 收件編號： (由校方填寫)

參加112學年度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畢業歌曲徵選比賽，已依規定格式製作，作品創作絕無抄襲之處。若有抄襲，願自負全責，接受校規懲處，並取消得獎資格。

關於著作財產權轉讓，聲明如下：

- 一、 保證本作品為著作人之原創性著作，且無抄襲國內外其他創作之自創作品。
- 二、 得獎作品無償轉讓校方並授予使用之權利，學校擁有以推廣為目的之發表使用權。得就得獎作品享有重製、公布、發行、改作、重組之權利，得運用於活動宣傳、網頁製作、報導、商品開發、印製、出版以及相關製作物販售等永久使用之權利。
- 三、 得獎作品請配合完成畢業歌曲徵件後續事項：應視主辦單位需求進行歌詞/曲潤飾修正。

此 致

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戶籍地址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